北京市通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行政强制流程图

依法拍卖或者变卖并退还当事人所得款项

退还财物

依法予以销毁

依法予以没收

依法解除查封、扣押

查清事实，作出处理决定：查封扣押的期限不得超过30日；情况复杂的经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，可以延长，但是延长期限不得超过30日。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实施查封扣押

申辩理由成立不予行政强制

制作并当场交付《查封扣押决定书》和清单

当场告知当事人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理由、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、救济途径，听取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

情况紧急，当场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，24小时内报告并补办批准手续

实施前向行政机关负责人报告并经批准后采取行政强制措施

根据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，进行监督检查

发现依法应当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违法行为